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共 \_\_\_\_\_ 股

H股/內資股<sup>(附註3)</sup>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sup>(附註4)</sup>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以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十五分或緊隨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束後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科學院南路2號融科資訊中心B座17層舉行的本公司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本人/吾等指示按下文適當方框中以「✓」號註明的方式就該等決議案投票<sup>(附註5)</sup>。如未有指示，代表可酌情就下列決議案投票。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使用詞匯與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的通函界定的涵義相同。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1.	審議及批准持續擔保支持框架協議、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擔保上限(詳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的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sup>(附註6)</sup>：\_\_\_\_\_

附註：

- 敬請股東注意針對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預防措施及特別安排(有關詳情已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本公司建議股東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代表股東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並儘早提交其代表委任表格。
- 請用正楷填上股東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及註明與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及類別。如未有填上股數，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閣下名下所有本公司股份之委任表格。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理人，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理人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框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框內填上「✓」號；倘閣下擬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註明「棄權」的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理人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理人也有權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上述提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的全文列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亦列載於本公司的網站 [www.legendholdings.com.cn](http://www.legendholdings.com.cn)。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獲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董事或正式獲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 倘屬聯名股東，則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理人)，猶如彼等為該等股份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聯名股東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就該等股份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理人)，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起計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科學院南路2號融科資訊中心B座17層，郵編100190(就本公司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如本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該表所述時間，送至指定地點。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和於會上投票之權利。在此情況下，委任代理人之文件將被視為經已註銷。受委任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以代表閣下。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之「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收集個人資料聲明)》(「《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之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委任代表及其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之用途，將閣下之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存置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之個人資料之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股份登記處之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或電郵至 [hkenquiries@linkmarketservices.com](mailto:hkenquiries@linkmarketservices.com)。